

2018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烟台大学报考点网报公告

声明：烟台大学考点代码：3781，仅接受报考烟台大学的考生报名。烟台以外地区考生报考我校，可选择所在地的教育招生考试中心的报考点，在当地参加确认、考试，也可选择烟台大学作为报考点，并在烟台大学进行确认、考试；

考生如果报考烟台大学以外的学校，请选择烟台市教育招生考试中心报考点（考点代码：3706），请考生慎重选择报考学校和报考点！

欢迎广大考生报考烟台大学！

一、报考条件

（一）报名参加国家组织的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，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- （1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。
- （2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。
- （3）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。
- （4）考生必须符合下列学历条件之一：

1.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（含普通高校、成人高校、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）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，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；

2.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；

3.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（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9月1日，下同）或2年以上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；同等学力人员不得跨专业报考，法律（非法学）专业除外；

4.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，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。

5. 已获硕士、博士学位的人员；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。

（二）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全国统一考试的报考条件按下列规定执行：

1. 报名参加法律（非法学）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，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（1）符合（一）中的各项要求。

（2）报考前所学专业为非法学专业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法学门类中的法学类专业[代码为0301]毕业生、专科层次法学类毕业生和自学考试形式的法学类毕业生等不得报考）。

（3）**特别注意：**烟台大学法律硕士（非法学）专业均为知识产权法研究方向，由于专利代理人资格证书报考条件要求本科毕业专业需为理工科，并获得相应的理工科学历及学位，故此，该专业仅限理工科学生报考，详细报考要求可咨询法学院，电话 0535—6902785。

报考非全日制法律（非法学）相关研究方向不受此限。

2.报名参加法律（法学）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，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(1) 符合（一）中的各项要求。

(2) 报考前所学专业为法学专业（**仅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法学门类中的法学类专业[代码为0301]毕业生、专科层次法学类毕业生和自学考试形式的法学类毕业生等可以报考**）。

二、报名确认

1.网上报名填写报考信息时注意事项：

(1) 考生只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，务必注意所选择研究方向是全日制还是非全日制。

(2) 同等学力的报考人员，应按我校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。

2.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（学籍）信息进行网上校验，并在考生提交报名信息三天内反馈校验结果。考生可随时上网查看学历（学籍）校验结果。

3.所有考生（不含推免生）均应按照报考点要求进行现场确认，逾期不再补办。

4.往届考生现场确认应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、学历证书（普通高校、成人高校、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校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）和网上报名编号，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；应届考生提供居民身份证和学生证。

5.未通过网上学历（学籍）校验的考生，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学历（学籍）认证报告。

6.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。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，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第一阶段

报名时间：2017年10月10日-31日，9:00-22:00。

第二阶段

准考证下载时间：12月14日-25日

第三阶段

初试时间：12月23日-25日

其他事项可以参考研究生招生简章，或致电咨询。

咨询电话：0535-6907945